



新《企业会计准则》推广丛书

KUAI JI HE SUAN SHI WU

物流企业
会计核算实务

国瑞会计研究中心编著

精准 权威 实用 易读



中华工商联合出版社
CHINA INDUSTRY & COMMERCE ASSOCIATED PRESS

新《企业会计准则》推广丛书

物流企业会计核算实务

国瑞会计研究中心 编著

中华工商联合出版社

责任编辑：李怀科

封面设计：胡 珊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物流企业会计核算实务/国瑞会计研究中心编著. —北
京：中华工商联合出版社，2008. 6

（新企业会计准则推广丛书）

ISBN 978-7-80193-982-1

I. 物… II. 国… III. 物资企业—会计 IV. F253.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8）第 063837 号

中华工商联合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东城区东直门外新中街 11 号

邮编：100027 电话：64153909

网址：www.chgslcbs.cn

三河市汇鑫印务有限公司印刷

新华书店总经销

700×1020 毫米 1/16 印张：26.25 250 千字

2008 年 6 月第 1 版 2008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 - 7 - 80193 - 982 - 1 / F · 279

定 价：38.00 元

新企业会计准则推广丛书编委会

主 编：索晓辉

编委会行政秘书：潘菊华（tianxiacaifu@126.com）

编 委：黄忠英 徐丽娅 邵琳琳 汪华亮

索晓辉 王莲香 潘菊华 阎 蕾

王 炜 路利娜 曹燕平 尹翠实

许 超 张剑锋 于 辉 李 雪

王 瑛 初少磊 邢铭强 方文彬

王晓军 孙晓芳 张瑞彩 吴 琼

前　　言

从 2007 年 1 月 1 日起，新《企业会计准则》在上市公司范围内开始施行，作为我国国民经济主体的国有大中型企业也开始积极实施《企业会计准则》。

新《企业会计准则》的实施，是我国会计领域一件具有里程碑意义的大事，它建立起了一套较为科学完善的会计要素确认、计量和报告标准体系，使中国企业会计准则与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之间实现了实质性趋同，是促进中国经济发展和提升中国在国际资本市场中地位的非常重要的一步。

在新《企业会计准则》实施的过程中，众多的企业都将面临着如何结合本企业的业务特点，准确地应用《企业会计准则》的问题，本套丛书就是为从事相关行业会计工作的人员提供的一整套实务操作指南。本套丛书严格依据最新《企业会计准则》，并结合各个行业会计核算的特点，非常系统地介绍了在工业、商业、服务、物流、施工和房地产开发等国民经济的六大行业中，如何准确地应用最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本行业的会计核算。

本套丛书共包括 6 个分册，每个分册的适用范围如下：《工业企业会计核算实务》适用于从事加工、制造、修理修配业务活动的企业。

《商业企业会计核算实务》适用于从事批发、零售等业务活动的企业，包括贸易公司、百货商场、超级市场、专卖店等各类商业企业。

《旅游饮食服务企业会计核算实务》适用于从事旅游、饮食服务业活动的企业，包括旅行社、饭店、度假村、游乐场、歌舞厅、餐馆、酒楼、旅店、美容、浴池、照相、洗染、修理、咨询等各类服务企业。

《物流企业会计核算实务》适用于从事交通运输、仓储、配送等业

务活动的企业，包括汽车运输公司、轮船公司、航空运输公司，仓库、配送公司等物流或为物流提供配套服务的企业。

《建筑施工企业会计核算实务》适用于从事工民用建筑工程、安装工程、室内装修等业务的企业，包括各类建筑工程公司、安装工程公司、装修公司等施工企业。

《房地产开发企业会计核算实务》适用于从事商品土地开放、商品房屋开发的企业。

我们组织编写这套“新企业会计准则推广丛书”，旨在为从事会计工作的广大财务会计人员学习新准则，运用新准则提供具体指导，以提高会计从业者的业务素质、业务水平和专业技能，提高会计准则的应用质量。

在本套丛书编写过程中，尽管我们力争做到体系完整、结构严谨、以求准确表达新准则的思想内容和操作方法，但限于我们的水平有限，时间仓促，难免存在这样或那样的不足，恳请各位同仁不吝指正，以便进一步充实和完善。

《物流企业会计核算实务》分册共分为十八章，其中第一、二、三、四、五、十七、十八章由索晓辉编写，第六、七、八、十六章由孙晓芳编写，第九、十、十一、十二章由邢铭强编写，第十三、十四、十五章由张瑞彩编写，最后由索晓辉对全书进行了定稿。

本书的出版，得到了中华工商联合出版社领导和编辑们的大力支持和协助，在此深表谢意。

国瑞会计研究中心

2008年4月于北京

目 录

CONTENTS

前言 1



第一章 会计理论基础

- 第一节 物流企业会计概述 3
- 第二节 会计基本假设 9
- 第三节 会计信息质量的要求 12
- 第四节 会计要素及其确认 16
- 第五节 我国企业会计核算法规体系 23



第二章 货币资金

- 第一节 库存现金 31
- 第二节 银行存款 35
- 第三节 其他货币资金 38
- 第四节 银行结算 41
- 第五节 外币交易 45



第三章 应收款项

- 第一节 应收票据 57
- 第二节 应收账款 61
- 第三节 预付账款 62
- 第四节 其他应收款 64
- 第五节 应收款项减值 66



第四章 存货

- 第一节 存货概述 75
- 第二节 存货的计价 77
- 第三节 物流企业营运燃油的管理与核算 81
- 第四节 物流企业营运轮胎的管理与核算 85
- 第五节 物流企业低值易耗品的管理与核算 89
- 第六节 物流企业包装物的管理与核算 94
- 第七节 存货清查 98
- 第八节 存货跌价准备 101



第五章 固定资产

- 第一节 固定资产的概念与确认 111
- 第二节 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113
- 第三节 固定资产折旧 126

第四节 固定资产后续支出 131

第五节 固定资产的处置 139

第六节 固定资产清查 141

第七节 固定资产减值 142

► 第六章 金融资产

第一节 交易性金融资产 147

第二节 持有至到期投资 152

第三节 长期股权投资 155

► 第七章 投资性房地产

第一节 投资性房地产的概念与确认 163

第二节 取得投资性房地产的会计核算 164

第三节 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 165

第四节 投资性房地产的转换 168

第五节 投资性房地产的处置 173

► 第八章 无形资产和其他资产

第一节 无形资产概述 179

第二节 无形资产的会计核算 183

第三节 其他资产项目 190



第九章 流动负债

- 第一节 负债的概念与分类 195
- 第二节 短期借款的会计核算 197
- 第三节 应付票据 198
- 第四节 应付账款的会计核算 200
- 第五节 应付职工薪酬 201
- 第六节 应交税金的会计核算 206



第十章 非流动负债

- 第一节 长期借款 211
- 第二节 长期债券的会计核算 216



第十一章 或有事项

- 第一节 或有事项的特征 227
- 第二节 或有事项的确认和计量 230
- 第三节 或有事项会计处理原则的运用 234



第十二章 所有者权益

- 第一节 所有者权益的性质及内容 243
- 第二节 实收资本 244
- 第三节 资本公积 249



第十三章 运输业务的会计核算

- 第一节 物流企业收入的概述 255
- 第二节 汽车运输业务的收入与成本核算 259
- 第三节 船舶运输的会计核算 271



第十四章 运输相关业务的会计核算

- 第一节 包装业务及其会计核算 289
- 第二节 仓储业务及其会计核算 293
- 第三节 装卸业务的会计核算 300
- 第四节 配送业务及其会计核算 309



第十五章 物流企业的期间费用与利润

- 第一节 期间费用的核算 317
- 第二节 利润的核算 319



第十六章 所得税

- 第一节 所得税会计概述 329
- 第二节 计税基础和暂时性差异 331
- 第三节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和计量 335



第十七章 会计报表

第一节 会计报表概述 345

第二节 资产负债表 350

第三节 利润表 358

第四节 现金流量表 362

第五节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367

第六节 一般企业报表附注 370



第十八章 债务重组

第一节 债务重组方式 391

第二节 以资产清偿债务的会计处理 392

第三节 将债务转为资本 398

第四节 以修改其他债务条件进行债务重组的会计处理 399

第五节 以组合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会计处理 402

参考书目 404

第一章

会计理论基础

物流企业会计概述
会计基本假设
会计信息质量的要求
会计要素及其确认
我国企业会计核算法规体系



尽管我国新实施的《企业会计准则》是一部跨行业、跨所有制的指导企业进行会计核算的法规，但不同的行业在实施《企业会计准则》的过程中，仍需要适应其行业特点与惯例。在本章中，我们重点学习以下的内容：

1. 物流行业包括哪些企业，物流业在业务经营上具有什么特点？
2. 物流企业会计具有什么特点，它的核算包括哪些内容？
3. 物物流企业会计具有什么样的职能与任务？
4. 什么是会计假设，物流企业的会计假设包括哪些？
5. 物流企业会计对会计信息的质量有哪些原则与要求？
6. 什么是会计要素，物流企业会计包括哪些会计要素？
7. 规范我国企业会计核算的法规有哪些，各自的内容与任务是什么？

第一节 物流企业会计概述

物流行业是指物品从供应地向接收地的实体流动过程中，根据实际需要，将运输、储存、装卸、搬运、包装、流通加工、配送、信息处理等基本功能有机结合，形成完整的供应链，为用户提供多功能、一体化的综合性服务的行业。运输行业是物流业的核心部门，同时仓储业、包装业、配送业等也属于物流业的重要组成部分。



物流行业的经营特点

同工业企业相比，物流企业的经营业务有以下几个方面的特点：

1. 物流企业的生产过程中只是使劳动对象（货物和旅客）发生位置的变化，并不改变劳动对象的属性和形态，不创造新的物质产品。这不同于工业企业的生产过程中对劳动对象（原材料等）进行生产加工，不断创造出新的物质产品形态。
2. 在运输生产过程中只消耗劳动工具（运输工具及设备），不消耗劳动对象（货物和旅客）。如果在生产过程中消耗了劳动对象，则意味着交通事故的发生。而工业企业在生产过程中既消耗劳动工具（机器、设备等），也消耗劳动对象。
3. 运输生产与消费同时进行。物流企业一般不生产有形产品，不



储存产品，也不转让产品，其生产过程也就是产品消费过程。要提高经济效益，就要充分消费，提高满座率和载运率，避免回程空载。在工业企业生产和消费不同时进行，其生产有形产品，能储存产品，也能转让产品。

4. 运输生产过程具有流动性、分散性的特征。运输生产的“产品”是位移，除港口、车间装卸场地固定外，企业的整个运输生产过程始终在一个广阔的空间内不断流动，具有流动方向分散和不集中的特点。工业企业一般是在一个固定的厂房或工地内从事生产经营活动。

5. 各种运输方式之间的替代性和协作性较强。运输生产流动性的特点，要求并决定了各沿线单位、各工作的分工协作。在运输生产过程中往往出现跨企业、跨地区、甚至跨国界的运输业务，由此而产生了大量的结算工作，以便收入与支出相互配比。而工业企业不同的生产经营活动的替代性较弱。

6. 从整个运输行业来看，固定资产比重大，流动资产比重小。在物流企业的流动资产中，原材料比重较小，燃料、备用配件及轮胎等比重较大。一般来说，在工业企业中原材料占流动资产的比重较大。

可见，物流企业并不创造新的物质产品，但他属于生产服务部门，是社会生产过程在流通过程的继续。



物流企业会计的概念与特征

依据会计的一般定义，并结合物流企业的一般特点，我们可以给物流企业会计这样的定义：物流企业会计是运用于物流企业的一种专业会计。它是以货币为主要计量单位，运用专门的方法，对各类物流企业的经济活动进行全面的、连续的、系统的核算和监督，以促进物流企业加强经营管理、提高经济效益的一种管理活动。

物流企业会计通过对经济业务事项的确认、计量、记录和报告程序，提供真实、准确、可靠的会计信息，以帮助企业利益相关方，如政府管理部门、企业投资者、经营管理者及时了解该企业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并据以作出科学合理的经济决策。

物流企业会计是一种特殊业务会计，它的适用性局限于那些从事对外提供各种运输服务以获得一定收入的企业。物流企业的特点决定了其会计具有与其他企业会计不同的特点。这些特点主要表现在以下几方面：

(一) 收入结算的特殊性

物流企业通过提供各种运输服务而获得营运收入。由于公路、海



域、水系、航道的区域性，货物流向要求运输的连续性，从而产生了各种运输方式，如直达运输、江海河联运、水陆联运等等。此外，运输货物的种类较多，比较复杂，运量大小不等，运输距离有长途、短途，还有省内、省外、国内与国外之分。而运输收入通常却一次性由运出地或目的地核收，由此而产生在参与运输的各部门、各企业、各地区，以至各个国家之间进行结算与清算的大量工作。在物流企业的内部，各部门和单位之间因进行相互协作提供服务，也会产生各种内部结算工作。这些物流企业内、外的结算工作量大，发生频繁，涉及环节多，内容也复杂，这就形成了运输业务会计的一大特殊性。

(二) 资金周转的特殊性

运输营运过程是生产过程和销售过程相统一的过程，即运输生产的完成也就是销售的实现。这就决定了运输业务的资金周转方式的特殊性。在运输业务的资金周转中，不需要进行产成品存货的账务处理，因为没有产成品资金的周转环节。

(三) 计量单位的特殊性

运输生产的结果是劳动对象（所运货物与旅客）空间位置的移动，即位移是运输生产的惟一结果，这就决定了运输生产计量单位的特殊性。运输生产计量单位是货物与旅客的周转量。货物与旅客周转量的计量取决于两个因素：一是数量，即货物的重量和旅客的人次；二是距离，即位移的公里、海里等。因此，运输生产的计量单位为人公里（海里）、吨公里（海里）和换算吨公里（海里）等。

(四) 成本费用构成的特殊性

物流企业为了完成运输生产也需发生各项运营支出，形成营运成本。在物流企业营运成本的构成中，没有像工业产品成本那样具有构成产品实体并占相当高比重的原材料和主要材料，而多是与运输工具使用有关的费用，如燃料、修理、折旧等支出。所以，在一定时期的运输生产成本可视为这一期间的产品销售成本。而根据现行会计制度，这些成本在物流企业的“主营业务成本”科目中核算。

(五) 计算对象的特殊性

物流企业的劳动对象，不是对原材料加工制造，而是它所运输的商品。商品在运输后，不是物质形态的变化，而是空间位置的变化。商品经过运输，所追加的交换价值和其他任何商品的交换价值一样，都要由生产过程，也就由运输过程中所消耗的生产要素的价值所决定。物流企业的材料，基本上是被运输设备在执行职能时所消费，或是在生产过程中起协助作用，或是以维护修理的形式将价值转移到所运输的商品上。